

中央纪委明确2014年反腐路径,坚持零容忍惩治腐败

官员违纪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1月13日至15日上午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全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李克强、张德江、俞正声、刘云山、王岐山、张高丽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会议。

根据会议公报,全会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回顾总结201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2014年任务,审议通过了王岐山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聚焦中心任务,创新体制机制,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工作报告。

1 坚定不移把反腐引向深入

严明党的各项纪律,坚决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现象;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执纪监督,坚持不懈纠正“四风”;加大对违纪违法党员干部审查力度,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全会强调,全党要更加清醒地认识反腐败斗争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形势的判断和任务部署上来。

2014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加强党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统一领导,聚焦中

心任务,推进改革创新,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严明党的各项纪律,坚决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现象;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执纪监督,坚持不懈纠正“四风”;加大对违纪违法党员干部审查力度,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履职能力,坚定不移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

2 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领导

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

全会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担负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纪委(纪检组)要承担监督责任。党的组织、宣传、统战、政法等部门要把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融入各自工作,人大、政府、政协和法院、检察院的党组织都要按照中央要求,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各级党委(党组)特别是主要领导

必须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严重失职的意识。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要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推进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和创新,制定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意见,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改革和完善纪检监察派驻机构,改进中央和省市区巡视制度。

3 重点纠正官员收受礼金

坚决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禁用公款互相宴请、赠送节礼,违规消费。严肃查处党员领导干部到私人会所活动、变相公款旅游问题。

全会强调,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纪律建设,持之以恒纠正“四风”。要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财经纪律和生活纪律等各项纪律,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现象。坚决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禁用

公款互相宴请、赠送节礼,违规消费。严肃查处党员领导干部到私人会所活动、变相公款旅游问题。重点纠正领导干部利用各种名义收受下属以及有利害关系单位和个人的礼金行为。加大执纪检查力度,及时查处违纪违规行为,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4 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

坚持抓早抓小,对党员干部身上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决不让腐败分子逍遥法外。

全会要求,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严格审查和处置党员干部违反党纪政纪、涉嫌违法的行为,严肃查办贪污贿赂、买官卖官、徇私枉法、腐化

堕落、失职渎职案件。坚持抓早抓小,对党员干部身上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决不让腐败分子逍遥法外。

5 抽查官员报告个人事项

对纪检监察干部严格要求、严格监督、严格管理,坚决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创新组织制度,强化自我监督,自觉接受党组织、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

全会强调,强化对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和教育。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党风党纪和廉洁自律教育。落实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规划,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的监督,反对特权思想和作风。对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情况开展有针对性的抽查核实。

全会指出,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用铁的纪律打造纪检监察队伍。打铁还需自身硬。信任不能代替监

督。对纪检监察干部严格要求、严格监督、严格管理,坚决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创新组织制度,强化自我监督,自觉接受党组织、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纪检监察机关要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发挥重要作用,探索实现治理能力现代化。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刚正不阿、铁面执纪,肩负起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历史使命。

据新华社北京1月15日电

杨晓渡增选为中央纪委副书记

新华网北京1月15日电 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消息,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2014年1月13日至15日上午在北京举行。全会增选杨晓渡同志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副书记。



简历

杨晓渡,男,1953年10月生,汉族,上海市人,1973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0年5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

曾任西藏自治区那曲地区人民医院党委书记,地区行署副专员,昌都地委副书记、行署副专员,自治区财政厅厅长,自治区政府副主席,上海市副市长兼市文管委主任,市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市纪委书记,市社会主义学院院长、党组书记等职。(图片和简历来自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中央纪委三次全体会议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是中国共产党最高纪律检查机关。每届任期五年。党的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十八届中央纪委委员130名。

2012年11月15日 中央纪委一次全会

选举产生:

中央纪委书记
王岐山

中央纪委副书记

赵洪祝、黄树贤、李玉赋、杜金才、吴玉良、张军、陈文清、王伟(2013年5月转任国务院三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正部长级)

常委 19人



2013年1月21日至22日 中央纪委二次全会

定调未来五年反腐,提出将落实“八项规定”作为经常性工作。

反腐言论

打铁还需自身硬 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 要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

2014年1月13日至15日 中央纪委三次全会

高压反腐,深化作风建设

反腐言论

手莫伸,伸手必被捉 不能让制度成为纸老虎、稻草人
以刮骨疗毒、壮士断腕的勇气,坚决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

增选产生:

中央纪委常委、副书记
杨晓渡

国务院党组会议部署廉政反腐:

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

据新华社北京1月15日电 1月1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党组书记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党组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强调,要以坚决的态度、改革的举措,把政府系统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推向深入。

会议强调,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讲话要求,今年重点抓好六项工作。一是继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严肃查处顶风违规违纪行为。二是加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认真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等制度。三是加强监督和审计,配合有关部门对腐败问题一查到底,对腐败分子“零容忍”。四是继续把简政放

权作为改革和廉政建设的重点,公布行政审批目录清单,简化规范审批流程,坚持“放”“管”结合。五是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重点推进财政预算决算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六是严明纪律确保政令畅通。各级政府要加强对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对措施不力、落实不到位的严肃问责。